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補充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日期為2011年11月11日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其中載列了擬於2011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廈C座16樓會議室舉行的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審議的普通決議案。

茲**補充通告**，於按原定計劃擬舉行的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外，將提呈考慮並酌情通過本行按日期為2011年12月6日的補充通函所載委任邢天才博士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該新增擬議普通決議案由本行控股股東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持有本行全部已發行股份約61.85%)根據本行章程第75條第三款及適用法律向本行提出。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田國立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1年12月6日

附註：

1. 本補充通告隨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該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取代本行日期為2011年11月11日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
2. 有關擬於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另一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股份登記及出席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之資格、代表委任、回執、於201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上表決之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於本補充通告之日，本行執行董事為陳小憲博士；非執行董事為田國立先生、竇建中先生、居偉民先生、趙小凡博士、陳許多琳女士、郭克彤先生、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Ángel Cano Fernández)先生及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赫爾南德斯(José Andrés Barreiro Hernandez)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王翔飛先生及李哲平先生。